证券代码:000663　　证券简称:永安林业　　公告编号:2020-021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苏加旭	董事	个人原因	无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永安林业	股票代码	00066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谢红	黄荣
办公地址	福建省永安市燕江东路819号	福建省永安市燕江东路819号
传真	0598-3633415	0598-3633415
电话	0598-3600083	0598-3614875
电子信箱	stock0663@163.com	stock0663@163.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为森林资源培育与林木采伐经营、人造板经营、定制家具经营,主要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要产品及其用途、经营模式、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如下。

(1)木材:广泛用于建筑、家具、造纸、造船、装饰、人造板生产等行业;木材采伐采用委托生产和委托销售的经营模式,森林资源培育采用自主培育、劳务分包的经营模式;主要业绩驱动因素为林业政策、天气影响、森林火灾、市场供需、劳动力成本、造林成效等。

(2)人造板:广泛用于建筑、家具、文化体育用品等行业;采取经销商+直供工厂的经营模式;主要业绩驱动因素为人造板行业政策、木质原材料价格、生产单耗、市场供需等。

(3)定制家具:广泛用于酒店、住宅精装、装饰装修等行业;采用订单式以销定产的经营模式;主要业绩驱动因素为房地产业、旅游酒店业行情、定制设计理念、精细管理、原料价格、市场供需等。

2、行业的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述如下。

(1)林业行业:目前林业行业已发展到以生态效益为主,社会效益、经济效益有机结合的现代林业生态经营阶段。林业是生态环境建设的主力军,具有生长周期长、培育风险大、资金投入多等特点。公司现有的森林资源规模在福建省林业行业中居于前列,报告期内受国家宏观林业政策等因素影响,木材采伐业务持续维持在较低水平,未来将通过参与国家战略储备林项目建设、劳动产业质量、森林林业政策补助、探索林下生态产业发展等措施提高林业经营效益。

(2)人造板行业:目前人造板行业已发展到板种需求不均衡,常规产品竞争激烈的阶段。造成原料持续供应压力增大,这将促进优质企业整合,落后产能淘汰,人造板产品具有幅面大、结构性好、膨胀收缩率低、弯曲成型性维好、施工方便、适用性广等特点,公司现有的人造板生产规模处于人造板行业中游水平,参与了轻质纤维板国家标准的制定,是低密度纤维板福建省地方标准的主起草单位。报告期内受国家宏观林业、房地产业政策、中美贸易摩擦、环保排放要求高、原料物流成本增加等因素影响,人造板经营竞争加剧,未来公司将进一步拓展人造板产品优势,研发异形定制和新型板材,争取木质原料本地供应、加强现场管理实施内部挖潜等措施提高人造板经营效益。

(3)家具行业:目前家具行业已发展到个性化定制为时尚主流,国内外业务竞争激烈的阶段。家具定制具有个性化程度高、独立性强、空间利用率高、环保性好、质量优质等特点。公司的森源家具为高端酒店家具定制行业首选品牌之一,在酒店家具细分市场包括年出货量、专业技术人员、市场口碑、市场占有率、产品质量和服务质量都位于行业前列。报告期内受国家宏观经济形势、房地产业政策、中美贸易摩擦等因素影响,市场竞争激烈,未来公司将通过业务拓展、精细化管理、调整考核激励机制发挥员工主观能动性等措施提高家具定制效益。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9年	2018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年
营业收入	702,153,143.62	754,832,074.55	-6.98%	1,191,701,488.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5,965,814.03	-1,329,508,756.35	82.25%	40,275,537.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3,107,170.70	-1,345,712,410.43	80.45%	-82,310,645.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941,911.37	-146,960,566.23	148.27%	73,790,371.6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	-3.9	82.05%	0.1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	-3.9	82.05%	0.1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91%	-90.07%	56.16%	1.88%
	2019年末	2018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年末
总资产	2,577,236,076.87	2,788,596,507.63	-7.58%	4,135,791,081.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72,846,454.52	810,485,745.86	-29.32%	2,141,734,304.15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25,064,034.66	243,360,446.75	217,870,778.66	115,857,883.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155,678.94	-6,756,913.80	-13,376,497.25	-197,676,724.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988,390.30	-10,770,338.73	-15,410,080.41	-207,938,361.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93,570.38	4,101,986.10	24,205,968.42	48,627,527.2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36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66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总公司	国有法人	19.27%	64,884,600	32,440,000	质押	32,440,000	
苏加旭	境内自然人	14.45%	48,657,357	41,004,044	质押	48,657,357	
永安市远兴曹远城镇建设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6%	16,660,000	0	质押	9,164,905	
永安市财政局	国有法人	4.47%	15,055,072	0			
黄友荣	境内自然人	2.72%	9,164,906	0	质押	9,164,905	
上海瀚叶财富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7%	7,969,397	0	质押	7,969,197	
黄江河	境内自然人	2.27%	7,659,237	0			
王清白	境内自然人	1.93%	6,495,177	0	质押	6,495,177	
福建南安雄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6%	6,258,972	3,982,949	质押	6,236,647	
黄江畔	境内自然人	1.78%	5,977,265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总公司与永安市财政局于2015年3月26日签订一致行动协议,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总公司、永安市财政局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存在的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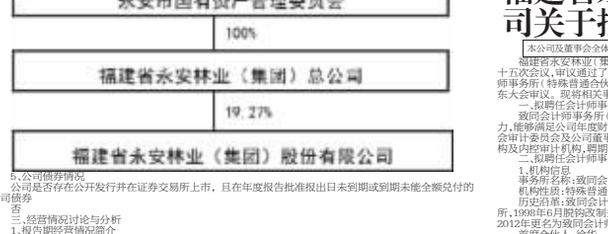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受房地产调控政策、中美贸易摩擦等产能因素影响,公司经营面临很大困难。2019年公司继续以国家“十三五”规划为指导,坚持林业主业,做好森林资源培育、保护和适度开发利用;充分利用技术、设备的优势,提高人造板异型板及特种板产质量,增加产品附加值,努力降低原料成本上涨带来的不利影响;做大做强木材加工、高端定制家具,在不断巩固国内业务的同时,积极拓展海外市场,持续扩大品牌影响力,打造国内高端酒店定制家具一流品牌。努力克服市场波动性不足所带来的不利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02 亿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2.36亿元。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木材二次加工产品	289,068,022.46	-40,718,015.00	4.41%	-27.12%	214.91%	-54.71%
家具	334,126,866.11	-155,878,476.80	29.73%	18.34%	52.32%	363.10%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未发生重大变化,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上年增加82.25%,主要是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①新金融工具准则

财政部于2017年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本集团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了调整,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属于金融资产的,不应从该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而应当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

新金融工具准则以“预期信用损失法”替代了原金融工具准则规定的,根据实际已发生减值损失确认减值准备的方法。“预期信用损失法”模型要求持续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因此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本集团信用损失的确认时点早于原金融工具准则。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权投资;

·租赁应收款;

本集团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除某些特定情形外,对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含减值)进行追溯调整,将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即2019年1月1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2019年年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同时,本集团未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

②新供务重组准则

财政部于2019年5月16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2018年6月发布的《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同时废止,财政部于2019年9月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1号)同时废止。根据财会[2019]6号和财会[2019]16号,本集团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以下修订:

资产负债表,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本集团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按照财会[2019]6号文进行调整。

财务报表格式的修订对本集团的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等无影响。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证券代码:000663　　证券简称:永安林业　　公告编号:2020-019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有关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公司2019年度计提各项减值准备合计117,488,995.56元,影响2019年度利润117,488,995.56元,其中:固定资产减值准备935,894.33元,环账准备98,659,155.81元,存货跌价准备16,036,726.87元,商誉减值准备1,857,218.55元,除上述以外的其他资产经测试未减值。

上述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原因如下:

1.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期末对固定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子公司福建森源东莞大岭山分公司的固定资产机器、运输、办公、其他设备账面价值共计1,163,489,660元,厂房搬迁闲置,本公司提计其可收回金额为227,596,33元,按账面价值与预计可收回金额的差额935,894.33元计提减值准备。

2.存货跌价准备:根据账面价值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跌价准备16,036,726.87元,具体如下:

(1)公司所属人造板厂期价库存产品,账面价值为16,806,064.22元,因受市场需求变化的影响,市价有所下跌,按目前市价测算可变现价值为15,811,943.52元,按其账面价值与可变现价值的差额,应计提存货跌价准备994,120.70元。

(2)公司所属木林监多分公司现有库存产品,账面价值为196,146.67元,因受市场需求变化的影响,现已无法正常销售,不具有可变现价值,按其账面价值与可变现价值的差额,应计提跌价准备196,146.67元。

(3)公司子公司福建木林家居有限公司库存产品,账面价值为8,879,985.14元,因出口受阻,同时竹地板设计变化更新较快,库存商品无法满足当前主流市场需求,现已无法正常销售,不具有可变现价值,按其账面价值与可变现价值的差额,应计提跌价准备8,879,985.14元。

(4)子公司福建森源家具有限公司库存的部分材料及库存产品,账面价值为54,432,801.17元,因存放时间过长,品质受影响,存在跌价,预计可变现价值29,582,703.48元,按其账面价值与可变现价值的差额,应计提跌价准备24,850,097.69元,至2018年末已计提了18,883,623.33元,本年应计提5,966,474.36元。

3.环账准备:本期计提98,659,155.81元,其中:应收款项计提46,108,104.77元(含单项计提);其它应收款52,551,051.04元(含单项计提),包含子公司福建永林家居有限公司期末预付浙江艾玛家居有限公司22,222,135.50元,因竹木复合地板出口实质受阻,订单大幅下降,出口量下降明显,造成生产停摆,无法支付其原料供应商的货款和银行贷款利息,引起了银行和供应商对其诉讼,浙江艾玛无法维持日常经营,法院已于2019年8月受理其破产清算申请,因此,公司支付给浙江艾玛的预付款难以收回,本期应计提环账准备22,222,135.50元。

4.商誉减值准备:公司子公司永林家居2016年收购了AIMA Flooring LLC(艾玛地板有限公司),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产生了商誉1,857,218.55元,因受美国贸易战加征关税的影响,现美国艾玛已申请注销,其不具有可变现价值,因此计提商誉减值1,857,218.55元。

公司对上述计提的各项减值准备是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关于上市公司做好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等有关事项的通知》及公司《会计制度》《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及核销管理制度》的规定为依据计提的,并按规定进行了相应的账务处理。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公司2019年度计提各项减值准备金额为117,488,995.56元,影响2019年度利润为117,488,995.56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审批程序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该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2019年度计提各项减值准备是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关于上市公司做好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等有关事项的通知》及公司《会计制度》《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及核销管理制度》的规定为依据计提的,并按规定进行了相应的账务处理。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截止2019年12月31日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公司计提减值准备事项经过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四、独立董事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有利于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便于向投资者提供真实、完整、可靠的会计信息,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对部分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对部分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后的财务报告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000663　　证券简称:永安林业　　编号:2020-020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9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3,596.58万元,期末未分配利润为-136,705.11万元。

鉴于母公司2019年年末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数,公司2019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

特此公告。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000663　　证券简称:永安林业　　编号:2020-023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聘期1年,本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多年审计服务,具有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公司董事会决议,拟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聘期1年,财务审计费140万元,内控审计费40万元。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1.机构信息

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机构性质: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历史沿革: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前身是北京市财政局于1981年成立的北京会计师事务所,1998年6月脱钩改制并与京都会计师事务所合并,2011年经北京市财政局批准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2012年更名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所”)。

首席合伙人:徐华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业务资质:致同所已取得北京市财政局颁发的执业证书(证书序号:NO 019877),是中国首批获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和首批获准从事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业务资格,以及首批取得金融审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首批获得财政部、证监会颁发的内地事务所从事H股企业审计业务资格,并在美国PCAOB注册。致同所过去一个多年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投资者保护能力:致同所已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5.4亿元,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加入相关国际会计网络情况:致同所是致同国际(Grant Thornton)的中国成员所。

分支机构相关信息:公司审计业务由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福州分所(以下简称“福州分所”)具体承办。福州分所于2012年成立,负责人为林新田,已取得福建省财政厅颁发的执业证书(证书编号:1101015653512)。福州分所注册地址为福州市台江区环东路口阳光融时代广场22层,截至2019年末,拥有140余名员工,其中,注册会计师48人。福州分所成立以来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2.人员信息

截至2019年末,致同所合伙人196名,从业人员超过5000人,其中注册会计师有1179名,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超过800人。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林新田,中国注册会计师,自1991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长期专注于审计、财务咨询及资本市场相关的专业服务,至今为近14家上市公司提供过IPO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并购重组审计、咨询等专业服务。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林令群,中国注册会计师,自2009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行业,长期专注于审计、财务咨询及资本市场相关的专业服务,至今为数家上市公司提供过IPO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并购重组审计、咨询等专业服务。

3.业务信息

致同所2018年度业务收入18.36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13.65亿元,证券业务收入2.28亿元。完成185家上市公司的2018年度年报审计,收费总额2.17亿元。上市公司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和房地产业,致同所具有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

4.执业信息

致同所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林新田(拟签字合伙人)从事证券服务业务28年,林令群(拟签字注册会计师)从事证券服务业务10年,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根据致同所质量控制政策和程序,致同所拟相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致同所从事证券服务业务21年,2009年成为技术复合伙人,在事务所主要负责专业技术标准研发及完善工作,同时担任IPO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的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5.诚信记录

最近三年,致同所累计受(收)到证券监管部门行政处罚一份,证券监管部门采取行政监管措施七份,交易所和股转中心采取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三份,其中行政处罚系山西证监局作出,因太化股份2014年年报未完整披露资金流向,致使公司关于资产减值准备信息披露不充分,因此对时任董事长、总经理、财务总监等人采取了警告、罚款等处罚措施。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林新田、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林令群最近三年未受(收)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业务资质与执业质量进行了认真审查,认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综合资质要求。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

2.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2020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决定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继续担任本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聘期1年,财务审计费140万元,内控审计费40万元。

独立董事在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前审阅了上述有关材料并予以了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及审议上述决议的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3.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本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报备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决议;

3.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000663　　证券简称:永安林业　　编号:2020-024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有关规定,现将本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15]2076号文《关于核准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苏加旭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公司于2015年12月1日向上海瀚叶财富管理顾问有限公司和黄友荣2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股票3,187,74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3.05元。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共募集资金41,600.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2,042.26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39,557.74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健验(2015)第7-146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38,767.29万元(包括使用900.00万元购买智能定期存款),尚未使用的金额为41,215.23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余额790.45万元,募集资金存款专户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424.78万元)。

2.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19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

(1)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54.30万元。其中:投入福建森源家具有限公司信息系统升级改造项目54.30万元。

(2)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不约定其具体期限,按实际有效时间计息,年初金额为900.00万元,本年净收回900.00万元,年末金额0.00万元。

(3)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2,000.00万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2019年9月27日)起不超过12个月,实际使用时间为募集资金专户。

综上,截至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39,921.59万元(包括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2,000.00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89.51万元(其中:募集资金存款专户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89.51万元)。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文件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该管理办法于2015年5月8日经本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管理办法并结合经营需要,本公司从2015年12月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独立财务顾问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元)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安支行	182010100100241998	募集资金专户	406,554.79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元)
福建森源家具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安丰州小区	428671003470	募集资金专户	484,496.29
广东森源家具实业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东莞市大岭山支行	2010022731920056049	募集资金专户	4,011.87
合 计				488,508.16

上述存款余额中,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455.26万元(其中2019年度利息收入28.89万元),已扣除手续费1.90万元(其中2019年度手续费0.31万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7年4月14日,经本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原募投项目森源家具营销与服务网络建设项目,新募投项目为森源家具大岭山项目。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详见附件2。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9年度,本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附件:

1.2019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2019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4月30日

附表1:

2019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公司名称: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9,557.7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4.3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9,921.5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1,00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8%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否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100%	2016年6月		不适用	否
森源家具信息系统升级改造	否	3,600.00	3,600.00	54.30	1,921.59	53%	2022年12月		不适用	否
森源家具营销与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是	11,000.00	11,000.00						不适用	是
森源家具大岭山项目	是		11,000.00		11,000.00	100%	2018年12月		不适用	否
支付置组交易现金对价	否	5,000.00	5,000.00		5,000.00	100%	2015年12月	-524.28	按现金支付的对价占支付对价总额的比例计算	否
合计	—	39,600.00	39,600.00	54.30	37,921.59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森源家具信息系统升级改造:项目正在建设中,其余资金逐步投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原计划投资建设的民用家具体验店和营销网点,暂不适用于森源家具目前尚未扩展至家庭终端客户领域的工程业务形态;加快森源家具大岭山生产基地建设,提升森源家具生产制造能力,营销渠道建设短期内会增加森源家具运营成本,而产生的经济效益较小。 决策程序: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公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披露情况:该项目变更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2017-008、2017-011公告。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	不存在该情况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存在该情况									

附表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森源家具大岭山项目	营与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11,000.00	-	11,000.00	100.00%	2018年12月		不适用	否
合计	—	11,000.00	-	11,000.00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变更原因:原计划投资建设的民用家具体验店和营销网点,暂不适用于森源家具目前尚未扩展至家庭终端客户领域的工程业务形态;加快森源家具大岭山生产基地建设,提升森源家具生产制造能力,营销渠道建设短期内会增加森源家具运营成本,而产生的经济效益较小。 决策程序: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公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披露情况:该项目变更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2017-008、2017-011公告。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	不存在该情况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存在该情况								

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证券代码:000663　　证券简称:永安林业　　编号:2020- 025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对带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和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4月28日完成了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安林业公司”、“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的审计工作,并出具了2019年度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和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关于“带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的内容及专项说明

(一)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3所述,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永安林业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48,986.83万元,已计提的坏账准备为26,761.92万元。其中子公司福建森源家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森源公司”)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14,214.18万元,已计提的坏账准备为13,